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拟向 League Agent (HK) Limited（下称“LAL 公司”）发行数量为 25,000,000 股的股份（下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的潜在影响以及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92,277,500 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219.19 万元，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8,832.92 万元，2013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59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7.5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2,500 万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17,277,500 股，增加 5.08%，净资产预计增长约 35%。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但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所增加，因此发行当年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即期回报将面临一定的下降风险。

根据良好的行业发展态势以及公司积极的业务发展战略，上述风险将能被有效防范。公司过往三年收入和利润均保持了持续增长，前三年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达 12.76%，若公司未来业绩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本次增发对本公司的

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将较小。

二、公司为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所采取的措施

(一) 积极推进公司的发展战略，采取多种措施，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秉持发展战略，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改善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机制，提升管理效率。在研发方面，进一步增强研发创新能力，准确掌握未来产业发展方向，为产业技术升级做好准备；在销售方面，继续扩大推动“仪器+试剂”的销售模式，提高对终端渠道的控制力，加强销售渠道建设，做好新产品上市的宣传和市场营销工作，同时提升品牌知名度，拓展全球销售渠道；在产品线方面，加快原有产品线的改造扩建和新增产品线的建设，加大核酸、POCT、临床化学等检测方面的生产投入；在外延式发展方面，顺应产业发展趋势，积极主动地寻求并购机会，以进一步丰富自身产品种类、数量，扩大产品领域的覆盖，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加利润增长点和抗风险能力，巩固公司现有的行业优势地位。

(二)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已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建立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荐机构有权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实地检查；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并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三)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自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以积极回报股东作为长期发展理念，每年均进行

较大比例的现金分红，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分别于2012年度股东大会以及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了《公司章程》，明确了股利分配原则，鼓励现金分配，增强了公司股利分配决策的可操作性，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继续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持续采取多种措施进一步提高经营业绩，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